

如何让法治成为学校治理的基本理念和基本方式

□刘永林 顾雅芳

近年来,教育部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协同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陆续颁布新一轮深化依法治校改革的教育政策。当前,一些学校及其相关治理主体的法治观念比较薄弱,对于法治与学校治理之间关系的认识有待深入;学校制度及相关机制建设不够系统,学校治理规则和相关程序有待完善;学校治理法治化的环境条件亟须优化,校园法治文化建设有待加强。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法治是人类政治文明的重要成果,是现代国家治理的基本手段”,“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如何让法治成为学校治理的基本理念和基本方式,对于加快推进中国特色学校法治建设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与现实意义。”

◆坚持以法治价值为引领,更新学校治理基本理念

一方面,突出法治价值内涵,实现治理理念更新。在理解法治价值内涵的基础上,遵循法治价值指引,在学校治理全过程中展现公平、民主、平等、正义等法治内核。显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指向的“良法善治”与学校治理实现“善治”的目标是一致的,学校治理必然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符合人民性、遵循教育规律、坚持良善价值的发展方向。具体而言,法治之于学校治理,须坚持法治之于学校治理中的“基本”地位,在潜移默化中扎根法治理念,并通过建立学校治理规则制度的权威来实现。

另一方面,践行多元主体共治,实现治理理念认同。“中国的治理主体已经多元化,但是在所有治理主体中,最重要的是中国共产党的各级组织。”学校治理中,坚持以中国共产党为领导核心,各利益相关主体参与治理全过程,将传统自上而下的管理模式转向多元主体全面参与的模式。从学校的管理体制机制创新到学校制度规范建设,坚持并践行“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的法治理念与法治思维。具体而言,在实践应用层面,应在

具体问题中培养法治思维,正确认识问题,把握内在与外在矛盾、普遍与特殊关系,审慎运用辩证思维;树立规则意识,认知合规违规情形、对行为作出判断,准确运用规则思维;坚持人人平等原则,无差别执行制度规则、严防特权滋生,牢固树立平等思维。

◆坚持以法律规范为统领,构建学校治理规则体系

第一,制定符合宪法法律精神和原则的学校章程。学校作为实施教育的核心机构,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人民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宪法精神和理念,并将其作为学校章程的根本依据;进一步强化学校章程“上承国家法律法规,下启学校规章制度”的重要地位,充分发挥其“根本法”“组织法”“权利法”“自治法”“程序法”“软法”的关键作用。

第二,制定符合党内法规的学校治理规则。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相关党内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一步规范和全面确立学校基层党组织的政治领导地位。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全面建立党组织领导与校长负责之间的权责分工制度。以贯彻落实《关于建

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的意见(试行)》为契机,建立与系列党内法规相统一的中小学校治理规则体系,全面提升中小学校治理能力。

第三,制定符合法律规则的学校治理规则。发挥学校章程作为学校“宪法”的作用,以此统领学校的内部治理规则体系建设,坚持程序民主科学、广泛征集意见,坚持内容规范同一、遵守法律保留,坚持依法依规公开、及时审查清理,统筹考虑、整体设计,形成全面系统、衔接有序的学校治理规则体系。

◆坚持以程序正义为核心,强化学校治理程序规范

第一,构建平等参与的程序。党内法规在明确了党组织的领导核心地位之外,还明确了党组织领导学校治理的一系列程序。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参与治理的主体地位平等,通过明确参与治理主体的资格,杜绝将主体社会地位及身份差异带到治理过程中,对其过程或结果产生影响。参与治理的机会平等,通过明确参与治理表达的步骤,保证每一个参与者享有平等的表达机会,避免表达的机会因各种原因受到压制。参与治理结果的接受平等,通过规定治理结果接受的要求,确保治理参与者尊

重与内化治理结果,排除治理的结果因个人或群体的因素而遭到破坏的可能。

第二,构建自主表达的程序。在治理规则制定环节,通过充分商讨实现利益表达,在商谈妥协中创设治理共识。在治理规则实施环节,通过自主表达正确行使权利与约束权力,为形成正确的治理结果创造条件并提供保障。在治理规则监督环节,通过明确的监督机制保证监督者发挥效能,加强对监督者的利益保护,确保其理性发声。

第三,构建理性接受的程序。理性即为要求通过平等的商谈与辩论,在充分表达的基础上形成共识,摆脱非理性因素的干扰。理性接受治理结果与治理过程,其核心在于接受监督,落实监督程序就是落实治理主体实施监督,尤其要重视师生群体的重大利益诉求,突出“看得见的正义”的程序意识,充分维护师生的知情权与表达权等程序权利。

◆坚持以法治文化为基础,形成学校治理文化环境

第一,凸显法治理念核心内涵,营造治理环境整体氛围。作为孕育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文化生长的土壤,校园法治文化建设在理论层面,要重点把握规

则观、权利观、公平观、伦理观、主体观等法治观念和法治信仰,大力普及法治观念,融入法治理念。在实践层面,法治文化建设需营造全过程民主参与的文化机制与环境,包括参与治理规则的制定、实施和监督的实现。

第二,树立治理主体价值认同,提高治理主体法律素养。教师、学生和多元主体之间产生价值耦合有助于治理理念、规则的有效落实。对学校治理的“关键少数”开展有关法治理念与治理方式的培训,提高管理干部的治理水平;对学校师生进行法治文化与核心价值观的教育,强化治理主体的法治意识;对其他治理主体举办法律普及与素质提升活动,提高参与主体的法律素养。

第三,明确治理主体角色定位,加强治理主体能力培养。在党的全面领导下,进一步明确作为领导办学的举办者、实施监督的监督者、办学评价的考核者的不同权责。夯实学校党组织作为内部主体的核心地位,增强校长等关键少数在改革发展中的领导能力,提升教师在教育教学普及中培养学生的民主、平等和法治意识,增强家长、校友、社会组织合作共治的参与能力。

(据《中国教育旬刊》,有删节)

教师报

2023年9月3日 星期日

今日4版 第3175期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61-0030 邮发代号 51-8

责编/薛小琴 美编/赵爽

jsb_wb@126.com 029-87337551



微信公众号 微报纸及官方APP 今日头条号

http://www.sxjybk.com

在党的二十大精神指引下

用党的二十大精神 指导学校管理实现三个转变

□王平生

校仍处于粗放型工作状态之中。这种状况不改变,势必严重影响教育现代化的进程。

所谓集约型,就是提高教育教学技术水平和技术含量,以科研兴教为着力点,时间投入少、工作实效高为特征。在教育高质量发展背景下,教育着力实现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以有限的资源投入提高办学效益,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挖掘教育内部的潜力,以内涵发展为特征,为实现教育现代化而努力。

由事务型向研究型转变

目前不少校领导整日奔忙于迎来送往的事务中,很少有人沉得住气、坐得下来搞教育教学研究。什么样的领导就会带出什么样的教师。研究型管理,要求领导、教师注重学习新理念、新技术,提高教育实效。带动激励教师开展教育教学创新和实践探索,掌握教育规律从而取得成效。研究型的最大特点是注重搞教研科研,向教研要质量。

目前不少学校的领导,过于偏重以行政权力治校,行政型领导居多,人格感染力强、领导不多。校领导的学识渊博程度,距离党、国家和人民的要求距离较远,文化功底不足,“书卷气”过少,学者型校领导更少。如果我们的校长更像陶行知、蔡元培、魏书生的王思明那样,以学识和人格等感染力去领导管理学校,就会收到比较理想的教育实效。

由经验型向理论型转变

所谓理论思维,是指教育管理者以科学理论为指导,依据一定的系统知识,遵循特有逻辑程序而进行的思维活动。它以揭示和把握管理者领导的过程的内在本质和规律为根本任务。目前我国大部分教育管理者仍然是经验型的,其工作常常处于被动应付状态,缺少主动创新,这可能是制约教育发展的硬伤。

理论思维有助于校领导超前意识的培养。校领导要领导学校踏着教育发展的步伐前进,取得事业的成功,就必须了解教育发展的方向、可能和趋势,进而指导现实。理论思维可以揭示和把握领导过程的内在本质和一般规律,而事物发展的规律性又规定着事物发展的方向,为教育教学管理的发展趋势进行预测提供理论依据。这样,校领导对事物的认识便有了一个“提前量”和科学预见。

总之,学校管理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由事务型向研究型转变,由经验型向理论型转变,是学校管理走向科学化、现代化的客观要求,是实施科研兴教的迫切需要,也是落实素质教育的根本出路所在。

▼秋季开学前,河北省邯郸市广平县各学校对校园内外进行美化、亮化,打扫、布置教室,以崭新的面貌迎接学生们的到来。图为8月28日,广平县第四实验小学教师擦拭楼道电子器材。

程学虎 摄影报道



▲8月28日,陕西省神木市大柳塔第六小学迎来了269名聪明活泼、天真可爱的一年级小朋友,学校为他们举行了隆重的入学仪式。图为一年级新生在家长的陪同下入学。

马彩艳 董增明 高瑞芳 摄影报道

立足“三修”建构教师发展新格局

□魏改芳

随着信息化时代的发展,学校的发展格局也在不断变化,要适应时代的发展需求,就要更关注教师队伍的建设与发展。陕西省合阳县天合园小学在“天合”文化引领下,把集聚人才作为当务之急,把为生服务作为当务之需,把培育“经师”和“人师”作为当务之要,把盘活思路、精心谋划作为当务之法,力行“养天地正气、合诗书礼韵”之校训,深化“融爱于心、凝智于合”之教风,加强教师品德与能力修养,致力于培养“德高身正、博雅智慧”的“天合·星光”教师团队。

锤炼品格“打底”,信念上“修心”

学校围绕《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提出“美育养德、力行养德、守正养德”三条路径,全面加强教师师德师风建设。美育养德:修身先修心,修心先养性。师德的养成,浸润于日常生活点滴的美好习惯之中,在生活习惯和行为习惯的养成中绽放师德之美。

力行养德:学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为引领,将师德师风贯穿于一系列行为活动之中,深化师德师风建设,营造立德树人的良好氛围。包括:廉洁从教——做一名清正教师;爱生敬业——做一名幸福教师;理想信念——做一名有远见的教师。

守正养德:“无规矩不成方圆”,在管理方面我们要用

好“三镜”,用“显微镜”来发现风险,把问题预想得再精细一些;用“望远镜”来前瞻谋划,把措施预想得再深远一些;用“放大镜”来评估后果,把危害防御得再慎重一些。结合“三镜”我们制订了《教师师德评价细则》《教师成长评价细则》《备课组评价细则》《教研组评价细则》,打破“大锅饭”,让一切有章可循。

博智雅行“筑基”,学习中“修能”

学习是教师成长的必修课,坚持学习与工作一体,学习与生活一体,学习与生命一体,实现理论的再提升。

让阅读成为“新生态”:开展“静览生慧”读书工程,倡导老师读好“思想觉悟”之书、“法律法规”之书、“立德树人”之书、“业务修炼”之书“四本素养书”和学科教材、国学经典、中外文史、教育书刊四类助力书。开展“领导读书导航”“名师读书导航”“能手读书导航”“骨干读书导航”“教师读书导航”五级读书沙龙活动。开展“悦享书韵”读书演讲和读书知识竞赛,评选“经典导师”“星光教师”,使教师从“阅读”走向“悦读”。

让培训成为“正生态”:教师是发展教育的第一资源,助力教师成长的主要手段就是开展培训,培训中我们坚持领导带头学习,彰显榜样的力量;坚持教师成长的第一阶段就是开展培训,培训中我们坚持领导带头学习,彰显榜样的力量;坚持满足提升需求指向性学习,调研教师教学中的困惑,教师

成长的需求,在学习内容上做好筛选,为教师提供优质、多层次的学习内容,学习方式上做好谋划,为教师提供便捷易用的学习平台;坚持以分享激励促进学习,建立《教师培训激励机制》,倡导教师积极分享“学”的收获,“教”的成果,将培训的过程与评价挂钩,将更多的好苗子“选”出来,更好的千里马“练”出来。

笃行实践“开路”,运用中“修为”

学校建立“一体四翼”队伍建设模式,以教师素养提升为主体,在应用实践中坚持把“以校为本”“务实管用”“协同联动”贯穿始终,引领教师在应用中实践、在实践中反思、在反思中提升。

阶梯进阶推动教师队伍建设:成立以“名校长+名师+学科带头人+省级市级教学能手”的“领雁”团队,开启“1235”人才工程计划,实施理念引领、活动引领、项目引领,通过示范课、观摩课、赛教课、诊断课、专题报告、青蓝结对等方式,使新入职教师一年成为合格教师,二年成为教坛新秀,三年成为校级优秀,五年成为县级优秀。其他教师一年成为骨干教师,二年成为优秀教师,三年到五年成为名师,促进教师素养快速提升。

校本教研推动教师队伍建设:开展“合而有获”三位一体校本教研工程。开展学一思一堂

教学递进式备课组研修、多元化教研组三级教研活动。在时间安排上,遵循“协调托管、相互避让”原则,由各年级各学科结合课后服务时间安排确定“固定教研日”。教研组每次活动要确定“多元式”教研方式中的一个主题,结合主题教研、项目教研、网络教研、云端教研四种教研方式开展教研活动。

问题导向推动教师队伍建设:坚持“以课题带动教研,以教研指导教学”,融科研与教研于一体,扎实开展研究活动,切实增强教研针对性和实效性,更好地服务教学,提高教学质量。紧盯课题研究管理,确立课题研究方向、跟踪课题研究过程、深化课题研究结果。突出过程性、完备性和准确性,使教育科研工作规范化,进一步发挥教育科研在学校发展中的引领作用,推动教学改革。深入研究已立项的课题,课题按计划规范实施,征集一批优秀课题论文、案例、设计汇编成册,形成了“全员参与、个个尝试、人人研究”的良好态势。

平台搭建推动教师队伍建设:学校结合省市县教学相关文件,为教师搭建提升素养的平台,开展“新课标 新理念 新教材”三新活动、“小单子 大智慧”大单元作业设计展示、“我的教育故事演讲”“三课一论坛”等活动全面提升教师的理论素养。

校长丛谈